

## **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被担保人名称：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合盛农业”）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南橡胶”或者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子公司。

●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公司为合盛农业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62,993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实际为合盛农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99,719.51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）。

●逾期对外担保：无。

●特别风险提示：合盛农业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#### **一、担保情况概述**

##### **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**

##### **1. 江苏银行上海分行借款合同**

为满足日常经营周转、归还金融机构借款，合盛农业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江苏银行上海分行”）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，借款金额为 20,000 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 2 年。为担保上述贷款的履行，公司与江苏银行上海分行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根据公司与合盛农业参股股东中化国际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化国际”）的相对持股比例，公司与中化国际分别按照 70%、30%的比例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即公司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 14,000 万元人民币以及前述本金对应利息、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。

## 2. 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合同

为满足日常运营活动的资金需要，合盛农业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海南省分行（以下简称“进出口银行海南分行”）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，借款金额为 70,000 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 24 个月。为担保上述贷款的履行，公司与进出口银行海南分行签订《保证合同》，公司与中化国际分别按照 69.99%和 30.01%的比例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即公司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 48,993 万元人民币及利息、实现债权的费用等。

### （二）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、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、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合盛农业提供不超过 74,333 万美元的担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、2025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本次对合盛农业提供的担保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内，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公司名称：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

（二）成立日期：2005 年 4 月 7 日

（三）注册地址：180 Clemenceau Avenue, #05-02 Haw Par Centre, Singapore 239922.

（四）注册资本：9.53 亿新加坡元

（五）经营范围：天然橡胶种植、加工（限分支经营）、销售

（六）主要财务数据：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该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209,316.4 万美元，负债总额为 158,302.3 万美元，净资产为 51,014.1 万美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75.6%；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377,712.3 万美元，净利润为-3,090.9 万美元。

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，合盛农业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210,840.50 万美元，负债总额为 160,702.15 万美元，净资产为 50,138.35 万美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76.2%；2025 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75,101.44 万美元，净利润为-2,058.35 万美元。

(七) 股权结构：海南橡胶持股 68.10%，中化国际持股 29.20%，公众持股 2.7%。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# (一) 江苏银行上海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

1. 债权人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
2. 保证人：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3. 担保金额：最高债权本金人民币 14,000 万元以及前述本金对应利息、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
4. 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5. 担保期限：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（包括展期、延期）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
6. 担保范围：就主债权的 70%提供担保，主债权包括但不限于：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（包括罚息和复利）、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财产保全费、执行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公证费、公告费、送达费、鉴定费等）
7. 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形式：合盛农业参股股东中化国际提供 30%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#### (二) 进出口银行海南分行保证合同

1. 债权人：中国进出口银行海南省分行
2. 保证人：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3. 担保金额：贷款本金 48,993 万元人民币以及对应利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，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
4. 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5. 担保期限：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
6. 担保范围：就主债权的 69.99%提供担保，主债权包括但不限于：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贷款本金、利息（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、逾期利息、罚息、复利）、手续费、电讯费、杂费及其他费用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；以

及“债务人”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

7. 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形式：合盛农业参股股东中化国际提供30.01%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#### **四、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**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31,741.26万元(含本次担保,美元汇率按照7.1586计算)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8.21%;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30,911.33万元(含本次担保)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.23%，无逾期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7月1日